

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一桿稱仔之救援秦得參」桌遊入校推廣計劃

一、計畫依據：

- 1.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8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096990 號函辦理。

二、計畫目標：

1. 人權教育作為一零八課綱的重要議題，教學上鼓勵採取融入式課程，以現有課程 內容為主體，就其教學的科目內容適時進行教學的連結或延伸，以促進學習內容 意義化與統整化之目的。
2. 〈一桿稱仔之救援秦得參〉原創桌遊的設計目的，即在於透過多元的教學策略，讓討論對話、體驗反思成為可能，傳遞人權價值的重要性。這套桌遊融入課程的適當時機，建議安排在〈一桿稱仔〉教學之後，藉由遊戲機制的設定，引導學生反思殖民體制、人性尊嚴與剝奪壓迫等概念。
- 3.為提供教師有效利用教學資源之研發成果，本中心擬定入校推廣計劃，提供講師及教材，到校分享設計理念並示範融入課程的教學活動，協助教育現場教師以桌遊工具進行深化教學。

三、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四、計畫內容：

- 1.推廣方案說明：由本中心至全國高中職辦理原創桌遊入校推廣研習活動
 - (1)112 學年度上學期期程為 112 年 11 月~113 年 01 月，預計辦理 8 校。
 - (2)申請表單：<https://forms.gle/nuzfxxohoZYvbHPA>。
 - (3)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12 年 09 月 25 日(一)17 點。
 - (4) 一所學校以申請一次為限。
- 2.本中心協助項目：
 - (1) 指派本中心種子教師擔任研習講師，並支應講師往返交通費及研習所需鐘點費、膳費、講義費等費

用。

(2) 提供原創桌遊六套。(研習結束後，桌遊贈與申請學校國文科教學使用)

(3) 桌遊融入課程使用之教材資源。

(4) 研習結束後，統一由本中心登錄研習時數 2 小時。

(5) 若有實際執行入班教學者，完成教學活動並繳交「教學紀錄表」予本中心。中心將核發研習證明予該班每位參與學生，做為學習歷程之證明。

3. 入校研習課程課程表：

建議實施時間	內容	講師
60 分鐘	桌遊介紹與實作	主講：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種子教師 協作：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種子教師
30 分鐘	教學應用討論	
30 分鐘	綜合回饋	與會教師

4. 申請者應協助事項：

(1) 研習內容及講師，由本中心統一規劃安排。

(2) 研習活動場地，由申請教師協助安排，以校內場所、免場地費為原則。

(3) 研習活動時間之安排，以所屬各縣市之國文科共同不排課時段為原則。(例如週一下午: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週四下午:雙北等)

(4) 研習活動結束後，與會教師須填寫研習回饋表單，做為研習時數認定之依據。

(5) 若申請情形踴躍，下個學年度擬規劃續辦第二期入校推廣。

5. 本申請案之相關成果紀錄將作為人權教育資源中心進行教育推廣之教學資源，並使用於活動紀錄及結案報告等非商業用途。

6.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另行公告。